

觀塘地區管理委員會  
主席就 2004 年 5 月 5 日舉行的  
第 156 次會議主要議項報告

**改善觀塘崇信街三家村碼頭一帶的環境**

繼早前在 2 月 26 日進行的跨部門聯合巡查後，觀塘民政事務處（下稱“民政處”）在 4 月 7 日統籌了第 2 次聯合巡查，各有關部門包括地政署、路政署和食物環境衛生署等均向違例漁販發出警告通知。在 4 月 16 日民政處安排了會議與 4 位漁販代表會面，參與會議的部門有地政署及漁農自然護理署（下稱“漁護署”），會上漁護署曾向漁販代表建議遷往筲箕灣魚類批發市場繼續經營。在 4 月 21 日民政處再次與地政署及漁護署往三家村碼頭巡查，發現有關漁販已將大部份違例建築物拆除，但仍在上址非法擺賣和霸佔道路等。在 4 月 22 日民政處與漁護署在筲箕灣魚類批發市場與 4 位漁販代表再次會面，就搬遷及投標經營等問題進行商討。在 4 月 30 日漁護署已向有關漁販發出招標文件，截標日期為 5 月 14 日。

**聖言中學重建**

2. 委員會曾討論聖言中學重建新校舍事宜。由於聖言中學對面的空置土地現時屬房屋署（下稱“房署”）所有，而房署正進行檢討該幅土地是否仍用作興建房屋；若要改變土地用途則必須經房署同意，將該幅土地交還政府，並由規劃署重新規劃。假如有關用地規劃為學校用地，則教育統籌局（下稱“教統局”）會沿既定政策，由教統局的校舍分配委員會根據既定評審程序及準則，公開邀請各辦學團體申請及進行審批。

**民政處架構重組**

3. 詳情請參閱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31/2004 號附件。